

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文創產業經營之困境與因應

翁福元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教授

一、前言

自 1996 年 12 月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簡稱原民會)成立伊始，除了原住民族的社會制度與傳統領域主權的論述與復甦之外，原住民族的文化與經濟產業發展也是該委員會關注的重點之一。目前，最具潛力的經濟型態之一是創意經濟(原住民族委員會，2015)，然而長久以來，原住民族由於人才、規模與資金等等因素的限制，導致其經濟與產業的發展一直未見起色。為了解決此等問題與進一步發展原住民族的社會文化與經濟產業，以及提升原住民族的主體性與自主性，因此於 2002 年，教育部與原民會共同推動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相關輔導措施(吳佳霖，2016)。

2003 年，臺灣第一所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創立。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設立迄今已經有 16 年的歷史，經過開始筆路藍縷、慘澹經營的階段，現在已經有相當的規模與成就，對於原住民族的終身學習、族語的推廣、文化的振興、產業的發展都有相當的貢獻。尤其在原住民族族群意識的凝聚與主體性的重建，文創產業的開展，以及生活品質的改善與生活技能的提升也產生積極的作用。然而，歷史的因素、文化的傳統、人口的結構，社會制度，以及產業的規模等種種因素，也限縮了原住民族部落的發展，以及文創產業的開拓。

根據原民會公布的《107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評鑑計畫》第六項「原住民服務與發展」的評鑑指標就包括：「1.能培養原住民人才與振興文化產業之情形」與「3.與在地原住民社團（部落）或外部資源充分結合之程度」。顯見文化產業的振興是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的重要任務或業務之一，例如：苗栗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在發展的短、中、長期計劃都把文創產業列入(苗栗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2018)。本文即在於根據有關的文獻資料討論，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文創產業經營的困境與因應策略。

二、當前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文創產業策略

近年來，各縣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除了將部落文化產業的發展列入各期校務發展目標之外，也皆積極規劃與從事原住民族部落文創產業經營的課程與教學，例如：《107 年度苗栗縣部落大學評鑑會議手冊》的「1-3 本(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辦學特色」中，和部落文化產業有關的項目有：第四項的「課程與部落文化傳承、產業行銷相呼應」、第六項的「孕育部落文化產業模式，厚植文化產業經營續航力。」與第八項的「重視部落產業人才培育，結合地方團隊，整合行政資源。」(苗栗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2018)。主要的作為包括(苗栗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2018)：

（一）部落產業人才培育

部落大學開設相關產業課程，例如：導覽人才培訓班、染織工藝、咖啡種植培育、傳統織紋紀錄與研習、影像紀錄等班別，以培養部落產業人才。

（二）創新產業經營

透過部落大學之課程與教學，以及和高等教育機構、相關社教機構與成教機構進行策略聯盟，希望藉此能創新部落產業經營管道與模式，提升其產值與改善部落之生活水準。

（三）建構部落產業永續經營

在發展部落產業時，對於部落之各項資源同時進行調查與保護，同時也講究產品的品質與品牌，藉此以建立部落產業之永續經營。

（四）提供產業行銷平台

在提供產銷平臺，展現學生成果，促進原住民族文化產業行銷的主要做為「設置原住民文物館所」，提供部大學員作品陳列銷售及假日藝文表演。

（五）市集與課程合作

在原住民族鄉盡量使課程與市集相呼應或合作，實施「學、產、銷三位一體」策略，以達到「部大發展產業、產業推動部大」之理想。

就以上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當前的文創產業策略來看，其市場或腹地大致上還是侷限在原住民族部落、鄉鎮，以及極少數的展售點。這當然限縮了原住民族文創產業的經營與發展，除此之外，就相關文獻來看，還有其他因素造成原住民族文創產業經營與發展的困難。

三、當前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文創產業經營之困境

就目前的情況來看，「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已經成為原住民族新興重要的產業之一，甚至於成為「原鄉再造的夢想」(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5；陳芬苓，2008)。此一經濟發展取向，雖然獲得原民會的大力提倡與支持，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的課程也朝此一方向規劃，甚至於將之列為部落大學校務發展目標(原住民族委員會，2015)。然而，由於部落青壯人口外移、以微型產業居多、人

才缺乏、腹地狹小，以及以傳統農林漁牧等一級產業為主，使得原住民產業「無法參與價格競爭」（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5），尤其在近半個世紀以來，強調文創產業集中化與國際化的潮流(Unesco, 2008)衝擊下更顯現其侷限性。在《花蓮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部落產業及觀光發展論壇紀錄》(花蓮縣政府，2012)也提到「目前部落產業的困境」有：(1)在人力資源方面：主要面臨的問題有文化傳承不易、手藝和技術的提升不易、缺少組織、教育訓練、行銷、設計、企劃、品管、財管等相關人才；(2)硬體設備方面：道路交通、物件材料、生產及包裝設備、投入生產的資金皆明顯不足；(3)文化智產方面：認證、共識、文化混淆、資訊流通、智慧財產都不夠成熟。原住民族文創商品跨入商業領域遇到的困境或瓶頸則有(花蓮縣政府，2012)：(1)模仿(各族群之間及外來商品取代)；(2)文化認知的差異(族人以為手工珍貴，但消費者不以為)；(3)行銷(包裝、通路、平臺、訓練)；(4)人才(工法培訓、人力流失)；(5)異業結盟；(6)硬體環境；(7)自我定位、認同；(8)環境政策不友善、部落總體營造上對下的破壞；(9)主流教育、文化衝擊；(10)部落文化品格教育無法傳承；及(11)智慧財產的制度尚未建立。

歸納上述文獻內容，整體而言，當前原住民族文創產業的發展與跨入商業領域面臨的障礙主要在於：(1)人力資源的問題：原住民族文創產業與銷售的人力問題在於，文化人才、創意人才、造作人才、產銷人才的不足，甚至於缺乏，使得原住民族的文創產品和產業，只侷限於原住民族部落或少數特定的展售點；(2)文化的干擾、壓迫與混雜：原住民族的文創產業受到主流文化的干擾與壓迫，以及其他原住民族群文化的滲透，導致無法呈現各族群的獨特性與稀有性，因此無法受到市場的青睞；(4)模仿與抄襲：台灣原住民族的文創產業不時會發現模仿和抄襲的現象，因此，不論遊客到哪個部落或哪個展演場地，看到的文創產品或節目幾乎都是大同小異，沒有甚麼特別的地方，也因此不再吸引遊客的眼光；(5)行銷通路系統尚未建立：雖然台灣的電子商務已經相當發達，各類各項的電子產品也十分普遍，可是在原住民族地區的使用與流通，仍不是一般想像的普遍，文創產業的行銷品台與通路系統尚未成熟，展售的點也尚未普及；(6)硬體建設：文創產品講究的不只是產品本身品質與風格，其周遭硬體建設品質、風格、與元素也是相當重要的。

根據以上的內容可以發現，原住民族的一般部落產業和文創產業所面臨的困境，大同小異；所要因應的問題也相差無幾。原住民族文創產業經營的困境相當多元複雜，而且涉及到歷史、文化、制度、政策、與市場的關係，要以部落大學一己之力來處理恐怕是力有未逮的。以下僅就相關文獻資料進行整理其可能的因應策略。

四、原住民族文創產業經營困境之因應策略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5，頁 8)提到「近年來許多部落重新發掘民族知識體系，作為發展產業的重要元素」，其特色表現在下列 3 方面：「1.以共同經營型態維持部落生計，創造就業機會；2.建構符合原住民社會的價值觀與生活態度經營體制；及 3.發揮社會安全功能，收入所得提撥用於老人及幼托照顧，合理分配利益增進部落福祉」。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對於原住民族文創產業經營與發展之困境的因應策略，除了以上述的項目為主要框架之外，另外，還包括(新竹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2018，頁 3；苗栗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2018，頁 24；基隆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2018，頁 11)：

(一) 與相關文教機構合作

為了培養部落行銷與創意人才，發展部落文創產業課程，文創產品之生產與行銷，部落大學與鄰近的高等教育機構及文創園區合作，希望能有效提升部落族人之經濟能力。

(二) 多面向資源整合

進行跨局處合作，與相關社教機構進行資源分享，共享行銷據點；自創品牌，與相關之社教機構及高教機構進行策略聯盟，並於各大活動攤位中展售。

(三) 與部落大學交流取經經驗分享

至各部落大學進行交流學習，參考其在地特色，進行策略聯盟，促使部落大學行政團隊、講師群增能賦權。

(四) 原住民族文化傳承與知識體系建構

透過部落文化的傳承與知識體系的建構，重現原住民族的主體性，讓年輕的一輩對於族群文化有更深刻的體驗與認識。如此除了有利於原住民族文化傳承之外，在文創產業的發展也會有相當的貢獻。

五、結語

原住民族文創產業的發展與經營是當前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的重要政策之一，也是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的重點任務之一。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與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都希望透過原住民族文創產業的發展，以振興原住民族的文化、改善

原住民族的經濟水準與生活品質，進而建立能永續經營的部落文創產業。然而，

「(原住民)產業經營主體的模式選擇，涉及原住民族部落文化及社會制度的維繫。」(原住民族委員會，2015，頁 8)因此，政府在推動原住民族文創產業政策時，就務必要深思熟慮，思考如何在強調創新的同時，又能夠保有原住民族傳統文化的元素；在文創產業集中化與國際化的衝擊之下，如何能兼顧創新、傳統與永續，也是政府需要斟酌的。尤其要避免因為追求流行而忽略特色，以及如何在主流文化的壓迫與原住民族微型產業的經濟型態之下，創造產品價值及產業結構優化的能力。

參考文獻

- 吳佳霖（2016）。**臺東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東排灣地區課程實施之研究**。臺東：國立臺東大學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碩士論文(未出版)。
- 花蓮縣政府（2012）。**花蓮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部落產業及觀光發展論壇紀錄**。取自 hicc.hl.gov.tw/ezfiles/22/1022/attach/23/pta_12334_6419832_30421.pdf。
- 原住民族委員會（2015）。**原住民族經濟產業發展4年計畫（103年至103年）（核定本）**。臺北市：原住民族委員會。
- 苗栗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2018）。**107年度苗栗縣部落大學評鑑會議手冊**。苗栗縣：苗栗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 新竹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2018）。**新竹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地方自主評鑑手冊**。新竹縣：新竹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 基隆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2018）。**基隆市107年度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業務評鑑表**。基隆市：基隆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 陳芬苓（2008）。原住民經濟困境與地方文化產業發展之可能。**國家與社會**，4，1-42。
- Unesco (1982). *Cultural Industries: A challenge for the future of culture*. Paris: Unesco.